

关于深圳广电集团龙华文化创意产业园二期 寻求合作开发单位的公告

我集团现针对深圳龙华文化创意产业园二期项目面向全国公开寻找合作开发单位。该项目位于深圳市龙华区清湖清庆路 1 号，宝能科技园西侧，总占地面积 8.12 万 m²，计容总建筑面积约 32.5 万 m²，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项目共分为两期，一期涵盖办公、配套商业、公寓，共约 8.9 万 m²，目前已建设完毕并投入运营使用。二期建筑面积约 23.5 万 m²。

现我集团针对龙华二期项目面向全国征寻意向合作单位，共同完成项目的开发，欢迎具有房地产开发资质或产业园运营经验的上市公司或行业龙头或知名企业积极报名参加。

有意向者请下载相关报名表并按要求提供相关报名材料，报名截止时间：2018 年 08 月 22 日。

联系人：金木惠子 电话：18566760861

邮箱：rebecca.jmh@126.com

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

2018 年 08 月 10 日

报名须知

项号	内容	规定
1	报名截止时间	<p>报名表及相关证明文件提交截止时间：<u>2018</u>年 8 月 22 日 18 时 0 分（北京时间）</p> <p>报名文件提交地点：深圳市福田区鹏程一路 1 号广电大厦</p>
2	审查(筛选)办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项目合作方详细审查事项： • 营业执照、企业资质等级等 • 财务方面：是否有足够的资金承担本工程，合作方必须有一定数量的流动资金 • 产业园运营经验：是否有类似产业园项目运营经历，产业园运营的特色及成功亮点介绍 • 团队：合作方所具有的开发管理团队、工程技术人员的数量、工作经验等
3	初步沟通	在报名结束后 5 个工作日内，我司将针对报名企业进行初步筛选，并邀约复合条件的企业进行面谈沟通内容
4	尽职调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报名人公司背景介绍 2、 报名人对项目的理解（内容不限于项目的规划、运营目标、拟投入资源或成本） 3、 报名人拟合作模式 <p>在首轮会议沟通结束后，我司将成立相关工作小组，对满足条件的报名单位展开相关尽职调查，并选取前 8 家进入下一轮</p>

报名表

项号	内容	说明
1	公司名称	
2	资格文件	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
		企业资质情况（复印件）；
		项目开发业绩或产业园经营业绩证明材料；
		项目负责人资格证明文件；
		团队介绍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其他可以证明公司实力的文件或证书
		注：以上文件格式自拟，且均应加盖报名人公章。